南省政〔2019〕13号

省新镇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省新镇春运工作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村委会、镇直有关单位、各有关企业：

为确保春运期间旅客运输工作安全有序高效进行，提高应对各类春运突发事件的能力，维护我镇社会稳定，现制定《省新镇春运工作应急预案》，并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省新镇人民政府

2019年1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省新镇春运工作应急预案

根据《南安市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春运安全工作的通知》（南安委办〔2019〕15号）文件要求。为最大程度预防和减少春运期间不确定性事件的发生，降低突发事件及特殊情况的危害和影响，提高应对和处置能力，确保春运工作安全、有序、高效地进行。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十九大精神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满足旅客出行为中心、以安全运输为重点、以优质服务为宗旨，动员和依靠各方面力量，努力实现“保稳定、保安全、保畅通”的春运工作目标。  
 二、适用范围   
 处置春运工作中发生或可能发生在我镇行政区域内的突发事件适用本预案。  
 三、应急类别  
 （一）因恶劣天气而导致交通中断，交通事故以及旅客大量滞留；  
 （二）各种突发事件：   
 1.发生交通严重堵塞或重特大交通事故；  
 2.发生爆炸事件；  
 3.发生火灾事故；  
 4.发生恐怖袭击事件；  
 5.发生群体性骚乱事件；  
 6.发生其它突发事件。  
 四、报告通报  
 各村、镇级有关单位应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负责接收和报送突发事件信息。信息上报应及时、迅速、真实和准确，不得漏报、瞒报、谎报和缓报。突发事件发生后，事发地村和有关部门领导在第一时间到达现场后，必须快速将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性质、现场动态等情况首报镇春运办及主管部门。在情况紧急时可先用电话报告，然后通过网络等途径上报。事件发生后的处置过程和善后处理情况要深入细报或多次续报。  
 五、应急措施   
 （一）当因恶劣天气而导致交通中断，交通事故以及旅客大量滞留的紧急情况，采取以下措施：   
 1.镇道安办向镇政府申请增派公安执勤人员，维护交通秩序，增派执勤人数根据具体情况决定。   
 2.当因恶劣天气而导致交通事故时，交警及相关部门应尽快排除交通堵塞，做好事故处理，恢复交通。  
 （二）当出现突发事件时：  
 **1.发生交通严重堵塞或重特大交通事故**  当发生交通严重堵塞时，如交通堵塞在1小时以上，派出所执勤人员要迅速赶往现场进行处置，同时向上级部门和镇道安办报告；当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时，派出所要尽快排除交通堵塞，做好事故处理，恢复交通，同时向上级部门和镇道安办报告。   
  **2.发生爆炸事件** （1）如发现可疑爆炸物品，现场执勤人员要迅速疏散群众，控制现场，及时向镇道安办和有关部门报告。省新派出所要立即组织力量赶赴现场进行处置。  
 （2）发生爆炸事件时，现场执勤人员要迅速组织旅客疏散和实施抢救，维持现场秩序，划定警戒区域，搜捕凶犯，同时立即向镇道安办和有关部门报告。派出所、卫生等部门要迅速调派力量前往现场处置，实施救护，当地医疗部门及时派出足够运力实行抢救，不足时可向邻近医疗单位增援。   
 （3）公安部门要及时增派警力，确保汽车站周边地区道路畅通。  
 **3.发生火灾事故** 当发生火灾事故时，现场执勤人员要迅速疏散群众，维持秩序，抢救伤员和财产，并立即向消防部门和镇道安办报告。必要时联系消防部门迅速派遣消防车辆和人员到达现场灭火，公安、交通、行政执法等部门要增派力量维持现场及周边的治安秩序和交通秩序，医疗部门实施救护。  
 **4.发生恐怖袭击事件**

（1）运输工具、运输道路、旅客等目标受到恐怖袭击威胁时，现场执勤人员要迅速疏散旅客远离袭击目标，维护现场秩序，及时向镇政府和有关部门报告。公安、交通、行政执法、卫生等部门要迅速调派力量前往现场组织处置，实施救护。

（2）当发生危害国家安全的恐怖袭击事件时，省新派出所要立即向镇党委、政府报告，迅速调集足够警力进行处置，必要时向南安市公安局请求支援，尽快平息事件。  
  **5.发生群体性事件**   
 （1）如运输长时间受阻，滞留客运站旅客聚集闹事，现场执勤人员要及时做好劝导和秩序维护工作，并立即向镇道安办和有关部门报告。公安、交通、行政执法等部门迅速增派力量前往现场组织处置。对故意破坏人员，要立即予以扣留，并移交市有关部门审查处理。   
 （2）当出现不法分子趁乱进行打砸抢等违法犯罪活动时，现场执勤人员要坚决制止，公安机关应将首犯抓获并迅速带离现场，要负责对不法分子进行监控、取证，为事后依法处理提供依据。

（3）当发生危害国家安全的暴乱时，省新派出所要立即向镇党委、政府报告，迅速调集足够警力进行处置，同时向市公安分局请求支援，尽快平息事件。  
  **6.发生其它突发事件**  
 当发生其它突发事件时，涉及的相关部门应及时到现场进行处置。    
 六、实施机构及主要任务   
 镇政府道安办负责《春运工作应急预案》的启动、指挥、协调工作。镇道安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及各村、各相关单位负责组织具体实施，并按各自职能实施预案。  
 突发事件发生后，道安办应及时设立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主要任务：制定突发事件现场应急行动方案；指挥、协调处置现场各项抢险救灾和善后处理工作；了解和掌握现场事态发展情况。  
 根据突发事件的性质、特点和现场情况，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设立若干个工作小组。各工作小组的组成与主要任务：  
 1.抢险救援组：由镇安办、派出所、道安办、广电、卫生院、民政、财政所等部门和单位组成。主要任务：迅速撤离现场及周边人员，营救生存者和搜寻遇难者尸体；划定危险区域，封闭、隔离或限制使用危险场所；排除可能引发次生、衍生和耦合事件的隐患，防止和控制事态的蔓延等先期应急处置工作，抢修道路等公共设施。  
 2.医疗救护组：由省新卫生院等部门和单位组成。主要任务：设立现场医疗急救站或临时救护点，组织医护车辆和医疗人员现场急救受伤人员，快速转送就近医院治疗；统计现场死亡人数和住院治疗人数等。  
 3.人员安置与生活保障组：由镇党政办和事发地村负责。主要任务：指挥撤离、疏散和安置现场和周边危险地带受到威胁的人员；负责现场指挥部、各工作小组、抢险救援人员和避让场所安置群众必需的食宿等生活保障。  
 4.治安警戒与交通管制组：由派出所、综治办、安办等单位组成。主要任务：建立警戒区域，保卫撤离区域重要目标和群众人身财产安全，维持安置区社会治安秩序，打击各种犯罪分子；负责事发地道路交通管制，及时疏导交通堵塞，保障救援物资、救援队伍、疏散人群、伤员运送车辆的顺利进行，并引导进入指定地点。  
 5.物资与经费保障组：由镇财政、民政、卫生等部门和单位组成。主要任务：组织、调集、运送应急救援物资和药品，尽速启动财政应急经费到位。

6.新闻发布与报道组：由广电部门和突发事件类别涉及的相关单位和部门组成。主要任务：负责突发事件的新闻报道管理，新闻报道搞拟定后，应经镇党政办主任审稿后，再报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审批后，方能向媒体和社会发布。  
 7.技术咨询组：由突发事件发生类别涉及的相关部门和单位组成。主要任务：负责抢险救灾工作的技术咨询，评估突发事件现场发展趋势，预测突发事件发展后果，为制定现场抢救方案和领导决策提供参考。  
 8.事件调查组：由突发事件发生类别所涉及的或法律法规授权的相关部门组成。主要任务：及时、准确查清突发事件的性质、原因和责任，总结事件经验与教训，提出防范与改进措施，并对负有责任的单位和个人提出处理意见。  
 9.社会动员组：由镇党政办负责。主要任务：动员和组织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志愿者参与应急救援工作；根据突发事件紧急情况急需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用或借用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设备、设施和场地，并临时出具紧急征用或借用凭据。  
 10.善后工作组：由镇民政办及事发地村和相关部门、事发单位、保险公司等单位组成。主要任务：调拨和发放救灾款物，保证群众基本生活；勘察现场，快速理培；临时保管遇难者遗体；为遇难者家属查找亲人下落提供咨询服务，安排遇难者家属食宿，安抚遇难者家属，安定稳定群众情绪等